

# 成 交 通 知 书

陕西北斗永汇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渭滨区松林病虫害木除治项目合同包 1（项目编号：HTCG-BJ2026-001）磋商工作已结束，根据评审小组评审结果，经宝鸡市渭滨区林业管理站确认，最终确定贵公司为成交单位。成交信息如下：

**成交金额大写：壹佰肆拾玖万伍仟玖佰捌拾元整**

**（小写：1495980.00 元）**

**服务期限：一年**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合格标准（所有文件应符合国家、地方以及相关专业的现行技术规范、法规、标准）**

**项目负责人：宋艺星**

请贵单位收到此通知后的 25 日内与采购单位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做好项目实施的有关准备工作，确保按期完成。

**特别提示：**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0917-7962127）

采 购 人： 宝鸡市渭滨区林业管理站（盖单位章）

采购代理机构： 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2026 年 02 月 11 日

6101030268429

# 渭滨区松林病虫害木除治项目（包1）合同

甲方：宝鸡市渭滨区林业管理站

乙方：陕西北斗永汇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 渭滨区松林病虫害木除治项目（包1）合同

采购人（甲方）：宝鸡市渭滨区林业管理站

法定代表人：魏永平

统一信用代码：126103024353910713

法定注册地址：宝鸡市滨河大道1号石鼓园小区

成交供应商（乙方）：陕西北斗永汇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继平

统一信用代码：91610302MA6X96EM2U

法定注册地址：宝鸡市渭滨区滨河南路1号渭滨区互联网产业园1号楼1501-1504室

采购人（甲方）实施渭滨区松林病虫害木除治项目（包1）（采购项目编号：HTCG-BJ2026-001，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由鸿图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根据磋商结果，确定由陕西北斗永汇智控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成交供应商（乙方）承担本项目的服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政府采购法》等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渭滨区松林病虫害木除治项目（包1）

项目地点：宝鸡市渭滨区马营镇燃灯寺村

## 二、项目内容

项目内容：对马营镇燃灯寺村所有松林小班内调查到的感染松科植物约16775株根据情况进行处理，清除所有松林小班内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造成危害的枯死濒死松树约10000株，7000株感染的病害木采用打孔注药的方式进行病源清除，采伐清理及树干打孔注药完成后，

对项目区域进行无人机监测及喷药消杀防治。

###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一年。

### 四、质量要求与技术要求

#### (一) 项目施工的质量要求

##### 1. 病虫害木除治的质量要求

1.1 全面伐除小班内因病虫害危害造成的枯死、濒死及感染的全部松科植物，使用手工锯或油锯采伐。

1.2 清理采伐的伐桩不得高于 5cm，伐根用磷化铝 1-2 粒熏蒸处理，再用塑料薄膜覆盖。土层厚度必须达到 20cm 以上，伐桩除害处理率必须达到 100%。

1.3 单株清理和集中清理病虫害木产生的松材、枝桠、梢头和 1cm 以上的松枝等必须于当天清理干净，运至林中空地进行全部焚烧处理，处理率必须达到 100%。

1.4 除治工作前，必须做好防护安全保障工作，确保森林防火工作无隐患、无火情发生。

1.5 除治工作结束后，及时对林中空地进行更新。

##### 2、感病松树树干打孔注药的质量要求

选择高效低毒的内吸性杀虫剂。在 2 月—4 月进行打孔注药。打孔数及每孔施药量根据总药剂量和林木干径大小确定。在树干基部距地面 20cm—50cm 出打直径 0.5cm—0.8cm、深 3cm—4cm 的孔，斜向下方与树干呈 45° 夹角，注药器尖端削开后插入孔内，药液完全进入树体后收回药空瓶。10 天—25 天补施一次。

##### 3、无人机监测及喷药消杀的质量控制

利用无人机对项目区内的病虫害做好监测调查，并进行必要的喷药消杀防治，以防止病虫害扩散蔓延。

#### (二) 相关技术要求

1. 严格按照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除治的技术要求执行，具体如下：

1.1 病虫害木清理技术施工要求：

1.1.1 全面伐除林间枯死松树，使用油锯采伐，严禁使用斧头。

1.1.2 清理采伐的伐桩不得高于 5cm，且必须于当天投放磷化铝熏蒸后，用塑料薄膜及土完整覆盖。

1.1.3 药量使用量：地径 20cm 以下施药 1 粒，地径 20cm 以上施药 2 粒。

1.1.4 覆土土层厚度必须达到 20cm 以上，伐桩除害处理率必须达到 100%。

1.1.5 残余物处理：单株清理病虫害木产生的松材、枝桠、梢头和集中清理期产生的梢头和 1cm 以上的松枝等必须于当天清理干净，运至山脚或林中空地进行全部焚烧处理，处理率必须达到 100%，严禁运下山作柴火或其它用途。

1.2 感病松树树干打孔注药技术施工要求：

1.2.1 农药选择 选择高效低毒的内吸性杀虫剂。

1.2.2 施药时期 宜在 2 月—4 月

1.2.3 施药量 打孔数及每孔施药量根据总药剂量和林木干径大小确定。

干径大小 (cm)	总药剂量	打孔数	备注
<10	10ml	1 孔	注空的水平位置可略有交错，但勿在同一个水平面；
10—20		对面 2 孔	
20—30		等分 3 孔	
>30		4 孔以上	
<20	30ml	1 孔	注药方位应与虫口密度分布方位一致。
20—35		对面 2 孔	
>35		3 孔以上	

1.2.4 施药方法：在树干基部距地面 20cm—50cm 出打直径 0.5cm—0.8

cm、深 3cm—4cm 的孔，斜向下方与树干呈 45° 夹角，注药器尖端削开后插入孔内，药液完全进入树体后收回药空瓶。10 天—25 天补施一次。

### 1.3 无人机监测及喷药消杀的质量控制

1.3.1 利用无人机对项目区内的病虫害做好监测调查，并进行必要的喷药消杀防治，以防止病虫害扩散蔓延。

### 1.4 安全保障

本次施工，每项措施的施工前，必须做好防火安全、施工安全、人员安全的各项安全保障工作，每项工作均需有专职人员现场监督管理，确保每一项工作安全施工，无安全事故的发生。

### 1.5 病虫害木除治步骤

1.5.1 前期准备阶段：制定详细的除治工作方案和进度安排，确定人员分组，购置除治工具和设备等。

1.5.2 集中培训阶段：全体参与病虫害木除治人员集中参加病虫害木除治技术培训及动员会，集中进行《死亡松树除治方法》等知识培训。

1.5.3 外业阶段：开展外业除治，按照要求进行除治施工，技术员对除治施工结果及时进行自查复检。

1.5.4 内业整理阶段：对病虫害木除治工作进行汇总，并将除治数据统计成表和图片资料分类装订成册归档；形成图、表、册等正式成果报告。

2、作业过程需符合国家安全生产规定，无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事故。

## 五、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1、合同总价为¥1495980.00 元，（大写：壹佰肆拾玖万伍仟玖佰捌拾元整），根据完成工作量据实结算。

2、付款方式：本项目合同签订后 20 日之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项目预付款；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 7 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该项目剩余款项的 50%；待项目审计完成后，结清剩余工程款。

## 六、验收

1、乙方完成除治服务后，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及上级主管部门和工程监管单位，根据合同条款以及项目作业的相关要求，组织对项目质量和数量进行验收。

2、根据验收实际情况，达到作业要求的视为验收合格。验收不合格的作业项目，乙方需予以修改补正后，重新申请验收。如修改补正后验收仍不合格，甲方可提出索赔或解除合同。

## 七、甲方责任

需提供项目的基础信息，协调作业区域内镇村等第三方关系；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项目款项，对乙方的作业过程进行监督。

## 八、乙方责任

作业前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培训，配备安全防护用品，承担作业期间的安全责任；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本项目的施工、完工、交付验收，并在验收未通过，接到甲方通知后及时修改补正，直至符合验收标准。

## 九、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开工、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日，均应当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达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如项目初次验收不合格，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经修改补正，项目验收仍不合格，甲方可提出索赔或解除合同。

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付款，则视甲方违约，甲方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合同总价 $\times 0.5\%$  $\times$ 延期天数计算，违约金总数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4、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如不按合同约定按期完成作业内容，在收到甲方的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内容拒不执行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甲方按项目要求组织实施未完成作业内容。

5、若单项工程量未完成，则整个项目不予验收。

6、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十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结算审计所需全部资料，否则甲方不予支付合同价款。

### 十、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因本合同产生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本合同文件正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26. 2. 26.

签订日期： 2026年2月26日

